

#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 境外學生學伴計畫 (Buddy Program) 招募簡章

★ 請注意！可完全配合下列規定時程者，始可報名參加學伴計畫 ★

★ 報名後無故缺席面試者，將登錄於本中心活動甄選評估名單 ★

| 項 目                   | 日 期                                                                                                                                         |
|-----------------------|---------------------------------------------------------------------------------------------------------------------------------------------|
| 登錄申請資料                | 即日起至 2025.5.12 (一) 中午 12:00 止<br>※ 截止時間前完成線上登錄，逾期概不受理。                                                                                      |
| 公布面試名單                | 2025.5.14 (三)<br>※ 網站公告：國際及兩岸教育處→國際學生中心→學生活動。                                                                                               |
| 面試日期                  | 2025.5.21 (三)～2025.5.23 (五)<br>請於線上登錄時選擇個人適宜面試時段，可複選。<br><u>面試時段開始前 5 分鐘須完成報到，12:00 下課者請不要選 12:00-12:30 的時段。</u><br>※ 面試梯次依 5/14 公告之面試名單為準。 |
| 錄取公告                  | 2025.5.26 (一)<br>※ 網站公告：國際及兩岸教育處→國際學生中心→學生活動。                                                                                               |
| 培訓講座<br>*** 提供午餐 ***  | 2025.5.28 (三) 12:10～15:30 于斌樓谷欣廳<br>※ 錄取後未參與培訓者，將喪失配對資格。<br>培訓內容：境外學生聯繫、住宿、選課、簽證、生活與其他事宜                                                    |
| 114-1 學期<br>境外生宿舍入住時間 | 2025.9.6 (六) 起可入住校內宿舍，每天 09:00～16:00 辦理。<br>※ 學伴必須陪同交換生辦理校內宿舍入住手續。                                                                          |
| 114-1 學期<br>境外交換生報到   | 2025.9.8 (一) 陸港澳籍交換生、2025.9.9 (二) 外國籍交換生<br>9:00～12:00 / 13:00～16:00 擇一時段至國際學生中心辦理                                                          |
| 114-1 學期<br>境外交換生說明會  | - 中文場：2025.9.10 (三) 10:00～11:30 (地點待定)<br>- 英文場：2025.9.10 (三) 14:00～15:30 (地點待定)<br>※ 學伴務必與交換生一同出席說明會。                                      |

## 一、宗旨

藉由學伴制度的建立，提供前來輔大就讀學士、碩士及博士等學位學程之境外學生，以及研習一學期或一學年的姊妹校交換生之必要服務與輔導，協助境外學生適應在台生活、融入本土文化，並解決其生活及學業上的困難，例如：來台前準備、住宿安排、日常生活諮詢...等各項協助；輔大學生亦可透過學伴計畫瞭解世界各國文化差異，拓展其國際觀並縮短認知差距，藉此計畫可提供輔大學生與境外學生文化交流的平台。

## 二、計畫流程

- 公告甄選：每學期期中考前後
- 團體面試：申請資料審查通過者，將由計畫承辦人安排面試梯次
- 培訓課程：錄取者必須配合時程完成培訓課程
- 本計畫承辦人為錄取學伴與境外學生進行配對
- 錄取學伴於取得境外學生聯絡方式後即可主動與其聯繫
- 執行當學期學伴服務任務
- 學伴繳交服務日誌並參加期末檢討會
- 通過服務表現審核及境外學生意見評量者，可申請學伴服務證明

## 三、申請資格

1. 輔仁大學在學學生，不限國籍。
2. 具有服務熱忱與負責的態度。
3. 英語溝通能力佳或具備其他外語能力者，視情況優先分配。

## 四、申請程序：新申請者及舊學伴均須完成

- ⊙ 線上申請資料：<https://forms.gle/wqSR11tGe9G9GtsRA>

## 五、審查方式

1. 新申請者：
  - 從未申請過學伴計畫或曾申請而未獲錄取者，將先進行第一階段資格審查，通過審查者可參加第二階段面試，本計畫將依當學期實際需求人數進行篩選及配對。

## 2. 舊學伴：

- **113 學年第 2 學期 (含) 之前曾經擔任本計畫學伴，或 113-2 學期有錄取而未配對成功者：**
  - (1) 須重新完成線上申請及參加培訓講座。
  - (2) 不用參加面試。
  - (3) 曾經參與過此學伴計畫，但未通過評量考核及領取服務證明者，將由本計畫團隊保留最終錄取決定權。

## 六、學伴任期

本計畫學伴任期為一學期，每人分派 1 至 3 位境外學生（視各科系需求調整人數）。有意願長期服務、無不良紀錄且通過每學期學伴評量考核者，始得繼續參加下一期學伴計畫。

## 七、學伴提供服務項目

1. 境外學生來臺前：主動與被接待學生聯繫。
2. 境外學生抵臺後：兌換錢幣、辦理手機門號/購買 Sim 卡、報到、入住校內宿舍或尋找校外住宿地點、日常用品採買、學校週邊及校園內環境介紹、陪同出席開學說明會、協助選課、旅遊諮詢、辦理延長簽證、開戶...等。
3. 在臺學習期間：各項校內外訊息傳遞（活動通知、系所輔導聯繫）。
4. 其他：協助境外學生瞭解台灣文化及鼓勵參加輔大各類活動，以增加與輔大師生雙向交流機會。

## 八、評量機制：

1. 當學期所有學伴（無論新申請者或重申請之舊學伴），都必須參與本計畫舉辦之培訓講座，並於每學期末繳交相關參與資料，始得具備申請服務證明之資格。
2. 境外學生於歸國前填寫學伴評量問卷，本計畫團隊將對評量結果進行審查。經查確有表現不佳事實或未完成任務者，即解除其學伴身份及日後職務分配，情節嚴重者將依校規處分並不再予以錄用，亦無法領取當學期服務證明。

### 九、注意事項：

1. 可全程參加學伴計畫培訓講座及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境外交換生開學說明會之申請者，始可報名參加。(詳閱簡章第一頁時程表)
2. 申請者必須確定開學(2025 年 9 月 15 日)前一週人在國內且可出勤服務。
3. 學伴計畫為義務服務性質，不提供任何獎勵金或工讀金。
4. 參與學伴計畫期間，請勿代替境外學生支付任何費用、代墊任何款項(如宿舍押金、車資、餐費、旅費)，或作為貸款抵押擔保人。
5. 學伴與境外學生的配對原則：以系所學院別、語言能力、參與動機、性別等作為基本考量。
6. 通過甄選之申請者，若具國外姊妹校交換經驗與本校國際及兩岸教育處各類活動接待經驗，將優先分配。
7. 學伴計畫申請者無選擇接待對象之權利，倘有來台境外學生行為脫序而干擾本校學伴時，將視情節輕重由本計畫執行單位另行安排輔導。

※ 學伴所需擔負之責任與權利義務，將於培訓講座中詳述。

※ 計畫聯絡人：國際學生中心 - Agnes 張老師

E-mail: [048253@mail.fju.edu.tw](mailto:048253@mail.fju.edu.tw)

Tel.: (02)2905-2944